

证券代码：002328

证券简称：新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捷普公司签订合作投资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近日，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全资子公司泰国英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诺”）与美国捷普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捷普”）签署《电池储能系统项目》投资合作协议（以下简称“合作协议”），围绕电池储能系统中大型箱体等项目，共同投资开发合作。

本协议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签署本次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合作对方介绍

捷普公司（纽约证券交易所代码：JBL）是一家提供综合设计、制造、供应链和产品管理服务的制造解决方案供应商，在全球拥有100多家工厂。捷普深耕于众多行业并将全球布局与本土优势相结合，提供可扩展且定制化的解决方案。

公司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捷普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合作目标

建立一个专注于电池储能系统中大型箱体制造的战略联盟，开展联合和协调活动；双方将着手制定一流的生产工艺设计制造，秉持诚信原则，提供最具竞争力的产品方案，共同为客户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；

（二）合作内容

双方共同围绕电池储能系统中大型箱体项目投资建设二期厂房，面积大约为

15,000平方米，由此推动后续电池储能系统中大型箱体的开发和制造；

（三）项目资金

英诺负责基础设施及制造基础，捷普负责项目专用设备资金，整个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1,500万美元；

（四）合作时间

本协议的合作时间自签订之日起开始。

四、合作影响及程序

本次合作基于双方资源互补、合作共赢的原则开展，将围绕电池储能系统中大型箱体的技术创新、方案落地以及全球化市场拓展等关键领域，展开深度战略合作。

本项目预计将在2026年底前完成厂房建设、产品设计、设备调试和样品生产，预计在2027年形成量产交付能力。本次合作将依托公司在泰国的生产基地进行，能加快推进公司海外业务布局，为公司累积储能领域产品的设计、制造能力，提高市场竞争力。

本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英诺具体实施，英诺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二期厂房和配套设施，无需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本次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。如本次项目进展顺利进行，有利于公司在国际市场竞争能力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而定。公司将积极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1日